

证券代码：430547

证券简称：畅想高科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献华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组成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引入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组成。调整后，董事会人数仍为5人，其中非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2人。

公司原董事艾彬、赵翔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之日起辞职生效。

由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数变更为 3 人，上述两位董事辞职后公司无需另行聘任新任非独立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蔡永灿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名蔡永灿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訾永旗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提名訾永旗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伍万元整（税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专门委员会委员并制订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战略决策科学性，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强化科学决策程序，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需要设置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具体详见附件。

同时，公司拟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委员会主任，具体如下：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冯献华、张宪峰、訾永旗组成，冯献华为召集人。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冯献华、蔡永灿、訾永旗组成，蔡永灿为召集人。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冯献华、蔡永灿、訾永旗组成，訾永旗为召集人。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冯献华、蔡永灿、訾永旗组成，冯献华为召集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进而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公司拟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聘请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组成。据此，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部分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